南可持续办〔2024〕8号

**关于印发《海南州建设国家可持续发展议程创新示范区2024年宣传月活动方案》的通知**

各县人民政府、州建设创新示范区领导小组成员单位：

现将《海南州建设国家可持续发展议程创新示范区2024年宣传月活动方案》印发给你们，请认真贯彻落实。

海南州建设国家可持续发展议程

 创新示范区领导小组办公室

 2024年7月9日

**海南州建设国家可持续发展议程创新**

**示范区2024年宣传月活动方案**

为深入贯彻落实国务院批复精神和省州委部署要求，广泛展示海南州在国家可持续发展议程创新示范区（以下简称创新示范区）建设领域的经验成效，进一步提升海南州广大干部群众对创新示范区建设的认知度和参与度，持续激发全社会共谋共建共享的可持续发展浓厚氛围，计划在2024年7月至8月开展海南州建设创新示范区宣传月系列活动。为组织开展好宣传月系列活动，现制定如下工作方案。

一、活动主题

绿色创新，共筑可持续发展新海南

二、活动时间

2024年7月10日至8月10日

三、活动内容

**（一）举行2024年创新示范区宣传月启动仪式。**7月23日上午10:00，在贵德县水车广场举行海南州建设国家可持续发展议程创新示范区2024年宣传月活动启动仪式，各县政府及州直创新示范区“五大行动”牵头单位及配合单位紧扣“江河源区生态保护与高质量发展”这一主题，围绕创新示范区《发展规划》《建设方案》目标任务推进情况，结合各自行业优势和部门特色，通过发放宣传资料、悬挂横幅、摆放展板、成果展示、设立咨询台等形式，全方位、多层次宣传、展示创新示范区建设成效，分享建设经验，让干部群众直观感受海南州可持续发展的绿色魅力。

**责任单位**：州委宣传部、州政府办公室、州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州科学技术局、州自然资源局、州生态环境局、州水利局、州农牧局、州文体旅游广电局、州林业和草原局、州绿色产业发展园区管委会、州科协、各县人民政府。

**（二）开展多阵地宣传活动。**协同州委宣传部、州电视台、海南报社、科技日报等媒体平台线上线下多角度展示自治州生态保护、清洁能源、生态农牧业等方面取得的显著成就等权威性报道。在重要版面、重点时段开辟专题专栏，展现示范区建设成就，报道宣传月活动等有关内容。同时，采取线上线下相结合的方式，鼓励各地各部门综合运用“报、屏、网、微、端、播”方式，在省会城市及州县乡人员密集的公众场所全媒矩阵宣传海南州建设国家可持续发展议程创新示范区知识。结合第25届中国·青海绿色发展投资贸易洽谈会，聚焦国家可持续发展议程创新示范区建设，集中展示海南州区域内丰富的风光地热资源及清洁能源发展成就。

**责任单位：**各县人民政府，州委宣传部，州委有关部委、州直有关单位。

**（三）举行校地合作签约活动。**针对海南州没有高校和科研院所，产业创新平台少，科技创新能力低，科技创新支撑生态保护与生态产业绿色高质量发展的动力严重不足等瓶颈问题，主动加大与省内外高校、科研院所的合作力度，采用“科研飞地”模式，积极争取高校人才资源，衔接成立“青海大学海南州可持续发展研究院”，在海南州生态保护与治理、清洁能源开发利用、绿色有机农畜产品输出地打造等方面给予人才智力支持。

 **责任单位**：州政府办公室、州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州科学技术局、州生态环境局、州水利局、州农牧局、州文体旅游广电局、州林业和草原局。

**（四）开展专家人才海南行。**结合海南州高原、能源、资源禀赋，围绕海南州大数据产业发展、构建“水风光热储”五位一体清洁能源发展新格局等领域，协调、组织高校师生到海南州实地调研走访，与政府、企业面对面座谈交流，探讨解决产业可持续发展中的困惑、难题，吸引更多的青年学子走进海南、宣传海南，为海南州绿色可持续发展的赋能。

 **责任单位**：州委宣传部、州政府办公室、州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州科学技术局、州农牧局、州文体旅游广电局、州绿色产业发展园区管委会。

**（五）举办专题讲座。**邀请创新示范区专家咨询委员会成员或国内外可持续发展领域的专家学者，围绕海南州水资源保护与绿色发展、特色产业创新发展等主题进行专题讲座，通过专家学者的解读和分享，让广大干部群众深入了解可持续发展的内涵和意义，提升区域绿色发展理念和技能。

 **责任单位**：州委宣传部、州政府办公室、州科学技术局、州水利局、州农牧局、州文体旅游广电局、州绿色产业发展园区管委会。

**（六）开展影像资料征集。**围绕创新示范区生态保护与生态产业协调发展、社会民生持续改善等，广泛征集展示出反映海南州自然风光、生态保护、绿色产业发展、人民安居乐业等方面的优秀摄影作品。用镜头记录下海南州绿色发展的美丽瞬间，激发起海南州干部群众对自然的敬畏和爱护之情。

**责任单位：**州委宣传部、州总工会、州文联、团州委、州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州科学技术局、州生态环境局、州农牧局、州文体旅游广电局、州林业和草原局、州绿色产业发展园区管委会。

**（七）外出引资引智。**组织创新示范区相关成员单位分管负责同志赴江苏省及国内已批复的创新示范区进行实地考察和学习，对外展示海南州可持续发展的实践成效，同时依托海南州特色农畜产品加工、清洁能源、绿色算力等资源优势和产业发展需求，吸引内地先进技术、高层次人才、优质资本参与海南州发展，为我州打造“高地”、建设“四地”注入新的动力。

**责任单位：**各县人民政府，州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州科学技术局、州工业商务和信息化局、州生态环境局、州水利局、州农牧局、州文体旅游广电局、州林业和草原局。

四、活动要求

**（一）提高思想认识。**今年是新中国成立75周年，也是创新示范区建设的关键一年，各地、各部门要高度重视，围绕创新示范区建设主体和行业实际，认真组织动员干部群众积极参与，谋划制作宣传展示内容，增强活动的针对性、生动性，确保宣传活动内容丰富、形式多样、质量不减、落地见效。

**（二）注重活动实效。**各级各部门要按照活动安排于启动仪式当天在集中布置展区进行展示宣传，并结合各自职能优势，持续开展多种形式的宣传活动。州、县宣传部门要加强新闻策划和各类媒体平台的推送频次，广泛宣传创新示范区建设的意义、成效及影响。州创新示范区领导小组办公室加大对相关活动的督促检查、协调衔接力度。

**（三）报送活动总结。**各地各部门将海南州建设国家可持续发展议程创新示范区2024年宣传月活动总结请于8月15日前报送至州创新示范区领导小组办公室（州四大班子办公楼二楼B区207室州科技局），电子版发送至邮箱（351224758@qq.com）。

联 系 人：俞成 何生平

联系电话：0974—8512696

电子邮箱：351224758@qq.com

附件：海南州建设国家可持续发展议程创新示范区2024年宣传活动联络员登记表

附件

**海南州建设国家可持续发展议程创新示范区**

**2024年宣传活动联络员登记表**

|  |  |  |  |
| --- | --- | --- | --- |
| 单位名称 | 联络员 | 职称/职务 | 联系电话 |
|  |  |  |  |
|  |  |  |  |
|  |  |  |  |
|  |  |  |  |

备注：联络员登记表务必于7月17日前报送至州创新示范区领导小组办公室。